

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15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10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公司 1 楼 VIP1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购买苏州市凌臣采集计算机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能证明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 异地股东可用邮件、信函方式登记，邮件、信函须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

(4)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12 日 9: 00–11: 30, 14: 00–17: 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华元路 18 号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4、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华元路 18 号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2) 联系人：窦蔷彬 许伟

(3) 联系电话：0512-67215532

(4) 传真：0512-65752288

(5) 邮箱：kpir@szkangping.com

5、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受托人员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50907”，投票简称为“康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提案全部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5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一）召开的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并签署本次股东会相关文件。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